

漳州市医疗保障局

漳医保函〔2023〕14号

答复类别：A类

漳州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市十七届 人大二次会议第0024号建议的答复

曾志豪代表：

您在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协调解决调取医保数据的建议，已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交我单位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开展的主要工作

首先，感谢您对医保工作的关心，您提的建议很好。我局非常重视人大建议办理工作，3月下旬，我局召开人大建议、政协提案交办会，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进行分解，落实到具体承办单位，对落实办理责任制、加强沟通联系、提高复函质量和做好跟踪反馈等事项作了进一步明确。在办理该提案过程中，承办人与建议人多次电话交流，进一步了解建议人的意见，初步取得一致意见。

二、建议办理情况

按照国家与省医保局的统一安排部署，我市原“三保合一”医保信息系统于2021年10月25日停止对外服务，相关数据已迁移至福建省医保信息平台中“漳州专区”，市、县（区）级层面的经

办人员统一使用福建省医保信息平台，实现医保业务办理和参保人员医保相关信息数据查询，没有批量导出个人医保数据信息的权限。

关于您提出的提请协调市医保局调取医保数据的建议。我局为解决各县（区）医保派出机构确因工作需要批量导出医保信息数据问题，实行数据需求审批制度，由数据需求单位申请，并履行相应数据保密承诺后，通过省级医保信息平台邮箱功能，返回至申请单位。2023年1月，根据云霄医保局的申请，已将相应数据明细返回。

三、下一步工作

针对您提出的宝贵建议，我局将积极配合省医保局进一步完善省级医保信息平台，在确保数据安全的前提下，实现数据内部流转更加及时。

最后，非常感谢您对医疗保障工作的关注和支持，希望您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医疗保障事业。

领导署名：詹文华

联系人：刘建斌

联系电话：2923202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委，云霄市人大常委会，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